

海兴开发区 年产3万件风电缸体建设项目

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
深圳中商智库规划设计院



CONTENTS

目录

1

第一章 项目综述

- 1.1 项目概况
- 1.2 项目选址

2

第二章 投资优势

- 2.1 产业政策多重利好
- 2.2 风力装备基础良好
- 2.3 产业需求市场充足
- 2.4 园区要素保障充足

3

第三章 开发方案

- 3.1 建设方案
- 3.2 产品方案
- 3.3 投资收益

4

第四章 投资环境

- 4.1 园区简介
- 4.2 营商环境



01

第一章 项目综述

1.1 项目概况

1.2 项目选址

海兴开发区年产3万件风电缸体建设项目紧抓国家助力清洁能源产业发展契机，对标区域市场缺口，瞄准风电装备零部件市场，打造区域风电发动机缸体的研发、生产、检测维修中心



年产3万件风电缸体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中卫市海原县海兴开发区工业园



用地面积：

项目拟占地面积60亩，规划总建筑面积4.8万 m^2 ，平均容积率为1.2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以风电发动机缸体为发展重点，打造区域风电发动机缸体的研发、生产、检测维修中心，项目规划建设生产制造中心、研发检测中心、仓储物流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1364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8520万元，流动资产投资为2844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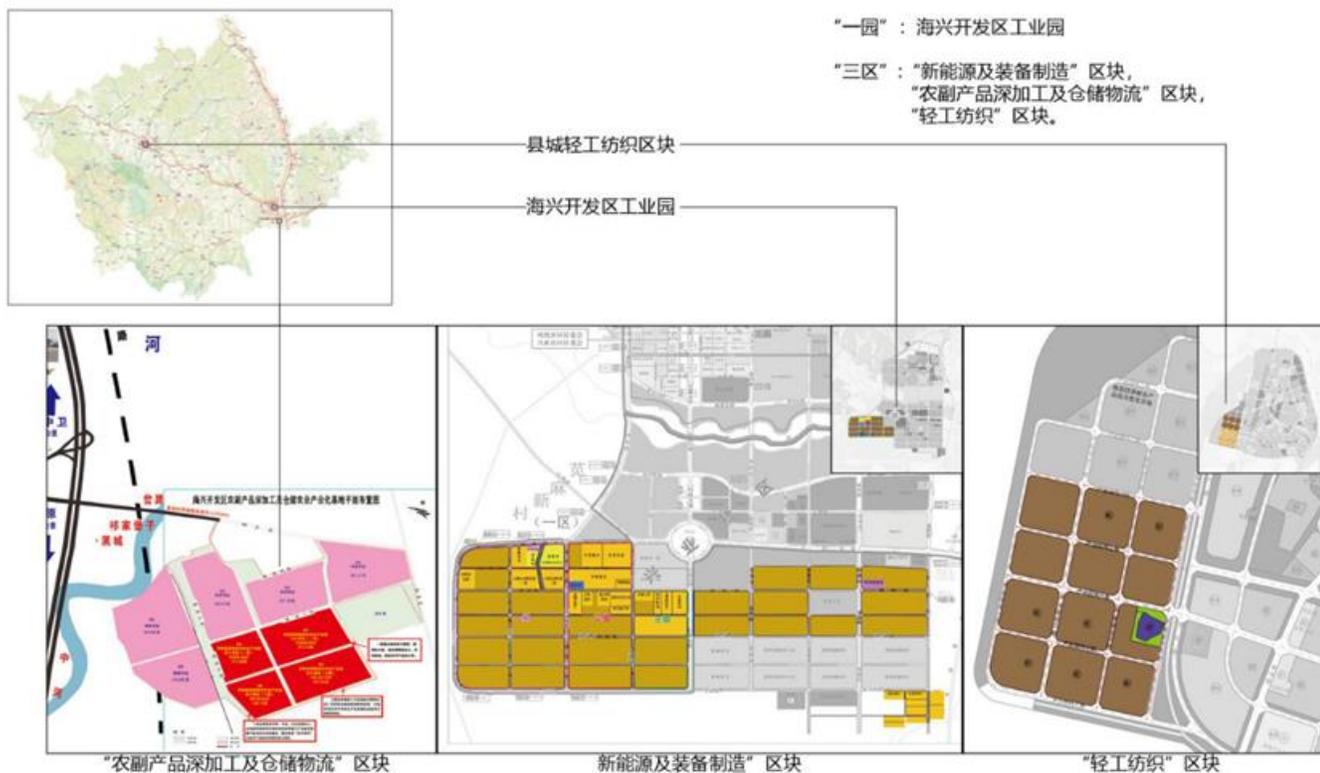


预期收益：

项目达产后预计实现年总产值9600万元，总成本费用4590万元，税后利润3516.27万元，投资利润率31%，全部投资回收期5年（不含建设期）

图片仅为效果示意，不代表本项目

项目选址位于海兴开发区工业园，是银川、兰州、西安三个省会城市几何中心，拥有良好的交通条件，主干路网贯通，污水管网、水电气热、通信、绿化等公建配套完善



建设地点

-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中卫市海原县海兴开发区。海兴开发区分为“一园三区”，“一园”——海兴开发区工业园，“三区”——新能源及装备制造区块、农副产品深加工及仓储物流区块、轻工纺织区块。本项目位于新能源及装备制造区块，该区块占地面积8.01平方公里，重点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

建设条件:

- 海兴开发区历经10余年左右建设，实现了水、电、路、气、热、电信、电视等“九通一平”。先后修筑园区道路38条共98公里；引进宁夏水投中源水投有限公司落户海兴开发区，建成海兴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电信、移动、联通基站共153座，建成公用10KV供电线路共约38公里，敷设天然气管道约65公里并开始供气。海兴区供热由海原县工业物流园区供热有限公司进行供热。本项目进驻建设运营条件良好。



02

第二章 投资优势

- 2.1 产业政策多重利好
- 2.2 风力装备基础良好
- 2.3 产业需求市场充足
- 2.4 园区要素保障充足

国家、自治区、海原县等多个层面的政策规划明确了风电制造产业的发展地位，为海兴开发区发展延伸风电制造产业链条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国家层面明确和提升了新能源的战略地位

- 国家发改委印发《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2016-2030）的通知》指出，未来绿色低碳成为能源发展方向，要求坚决控制化石能源总量，优化能源结构，推动能源低碳发展迈上新台阶，为清洁能源产业（光伏、风电等）腾出更大市场空间。

宁夏自治区紧盯新能源产业发展趋势，形成清洁能源产业政策体系

- 自治区党委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提出“高标准建设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出台《九大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明确将清洁能源产业作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先行区“九大产业”之一，确定“十四五”新能源装机超过4000万千瓦，推动光伏制造、风电制造产业壮大。自治区“十四五”新能源产业规划明确提出依托海兴开发区、吴忠金积工业园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引进龙头企业建设风电主机装机项目，提升风电制造能力。”

海原县依托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基础，加快推进风电制造做大做强

- “十四五”期间，海兴开发区将紧紧围绕自治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重大要求和中卫市“一带两廊海原县“两核两廊四镇”发展规划，继续坚持“县区一体融合发展”和“四轮驱动”战略，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重点围绕中车、华润等龙头企业，做好产业“延链锻链补链强链”文章，因此，本项目是符合宏观产业导向及重点产业规划，未来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能获得多重政策红利。

海兴工业园是宁夏回族自治区23个工业园区之一，自治区人民政府明确定位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农副产品精深加工、轻工纺织三大产业，园区先后引进了中车、华润、中核等集团企业，装备基础良好



宁夏是国家一类清洁能源富集省区，全国首个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常年平均风速约8米/秒，风电技术可开发量约5200万千瓦。截止到2021年底，全区电力装机规模6214万千瓦，同比增长4.6%，人均电力装机、发电量均居全国第一。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2895万千瓦，其中风电1455万千瓦，居全国第九位。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将超过47%，发电量占比达到23%。可为风电制造能源制造业提供广阔的下游应用市场保障。

海兴工业园区是宁夏回族自治区23个工业园区之一，自治区人民政府明确定位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农副产品精深加工、轻工纺织三大产业。园区先后引进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建成年产300台/套2.5MW风电机组制造厂，引进华润电力建成宁夏运维检修基地。引进中核汇能有限公司盘活振发新能集团闲置厂房资产，建设中核新能源产业园，江苏火蓝电气和四川川高电器两家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入驻，即将开展智能光伏支架项目和高低压开关柜制造生产工作。海兴工业园区同时还入驻了宁夏嘉进盛环保节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宁夏麦勒电器有限公司等公司发展太阳能路灯、热水器、家电等制造产业。中车、华润、中核等集团企业与区、市政府达成合作共识，全力推动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落地及新能源产业市场开发，助力建设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同时，海兴工业园区在土地供给、劳动力资源、政策配套、物流运输、产业集聚等方面更为优越，有助于企业节本增效，产业链条集聚。

宁夏是国家一类清洁能源富集省区，全国首个新能源综合示范区，毗邻内蒙古、陕西、甘肃三个重要的能源富集省区，本地、周边等地区风电装机需求增长能够为本项目提供有力的市场支撑



本地需求市场。宁夏是国家一类清洁能源富集省区，全国首个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到“十四五”末，宁夏可再生能源装机总量要超过4000万千瓦，可再生能源占新增电力装机比重达到80%左右，占新增发电量比重超过50%；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4%（不含水电）；可再生能源电力在区内消纳和外送比重均达到30%以上。因此，宁夏本地的清洁能源装机需求也将保持持续增长，能够为本项目提供有力的市场支撑。

周边需求市场。一是宁夏地处中国能源“金三角”，毗邻内蒙古、陕西、甘肃三个重要的能源富集省区及能源化工产业集聚区，在上下游产供销对接、产业链协作配套上具备先天优势。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建设九大大型清洁能源基地，宁夏与内蒙古共同位于黄河几字弯清洁能源基地规划范围内，投资企业可利用内蒙古阿拉善盟、乌海工业基础薄弱的特性，在宁夏发展光伏及风电制造产业为其提供成套产品，开发大量潜在市场。根据内蒙古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内蒙古新能源项目新增并网规模将达到5000万千瓦以上，到2025年，新能源成为电力装机增量的主体能源，新能源装机比重超过50%。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宁夏拥有我国华北地区、西北地区、乃至东部地区西向至中亚、西亚乃至欧洲最便捷的陆路通道，宁夏国际货运班列和TIR卡班目的地覆盖中亚五国以及伊朗、俄罗斯、蒙古等国家的40多个城市，可成为投资企业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地区市场的枢纽，迎来更广阔的国内国际经贸合作新空间。

海兴工业园区土地供给充足，已征未出让工业土地915亩，要素成本低廉，配套设施完善，园区已实现水、电、路、气、热、电信、电视等“九通一平”

01 土地供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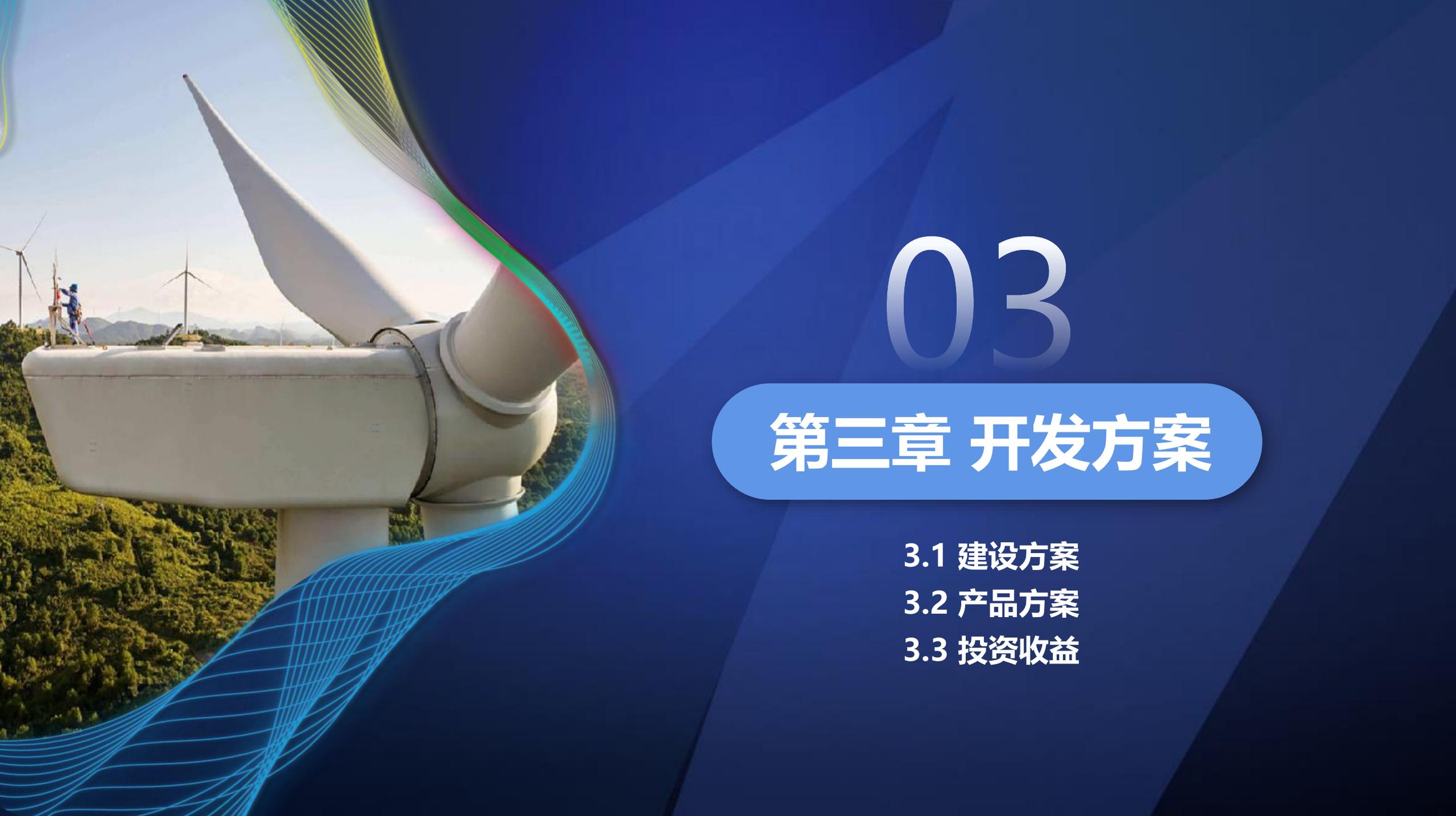
- 2019年自治区土地核准目录公布海兴开发区用地范围为18.74平方公里，已征未出让土地共3395亩，其中工业区915亩；尚未征用土地3132亩，其中工业区1616亩。园区有充足的土地可提供给入驻企业、项目建设。

02 要素成本

- 海原县工业电费分段计提，小于1千伏的0.4883元/度，1-10千伏的0.4683元/度，35-110千伏的0.4483元/度；
- 工业用水7.1元/m³（包含水资源费、污水处理费）；
- 天然气费3.8元/m³；物流成本0.35元-0.38元/公里/吨；
- 劳动力成本平均2000元/月。

03 配套设施

- 园区已实现了水、电、路、气、热、电信、电视等“九通一平”，现有标准化厂房25栋4.5万平米（占地230亩），按照前三年免租金，三年期满后按照评估价租赁或回购方式提供给生产企业。

A large white wind turbine is the central focus, positioned on a lush green hillside. In the background, other turbines are visible against a clear sky. The right side of the image is dominated by a dark blue background with abstract, glowing blue and green line patterns that sweep across the scene. A large, semi-transparent blue rounded rectangle contains the chapter title.

03

第三章 开发方案

3.1 建设方案

3.2 产品方案

3.3 投资收益

项目拟占地面积60亩，规划总建筑面积4.8万m²，平均容积率为1.2。规划建设生产制造中心、研发检测中心、仓储物流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等

生产制造中心

◆总建筑面积28000 m²，规划建设一条风电发动机缸体生产线，采用标准化、智能化生产车间及厂房，计划年产3万件风电缸体。

研发检测中心

◆总建筑面积12000 m²，作为发动机缸体的技术研发中心，同时承担对成品性能等抽样检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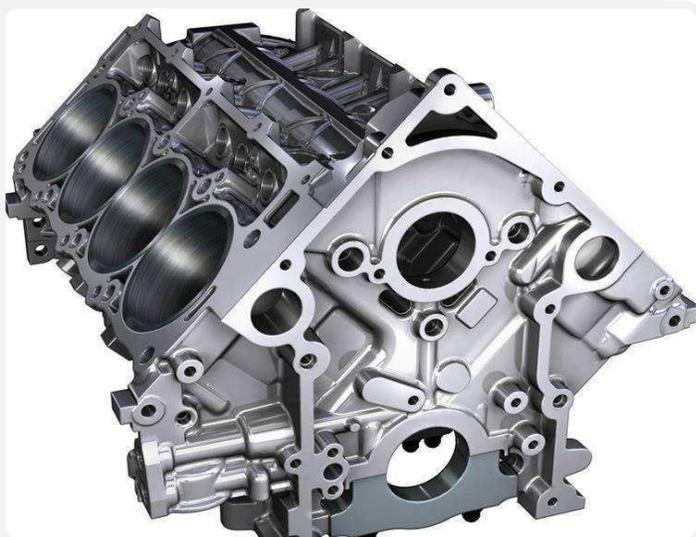
仓储物流中心

◆总建筑面积4000 m²，主要作为项目生产所需的原料储存和成品存放车间。

综合服务中心

◆总建筑面积4000 m²，主要为入驻企业提供综合办公、行政服务、市场营销等功能场所

风电发动机缸体主要有由缸套、活塞、活塞环、连杆等若干零部件生产组成，本项目主要生产，铝合金缸体，计划年产能3万吨



产品方案：

风电发动机缸体主要有由缸套、活塞、活塞环、连杆等若干零部件生产组成，市面上常用的缸体材料有两种，分别为铸铁以及铝合金，目前铝合金缸体占有的比例越来越高，因铸铁缸体不仅有着重量大和散热性差的缺点，且摩擦系数也相对来说比较高，在工作时会消耗更多的能量。而铝合金缸体，可以弥补铸铁的缺点，但耐腐蚀性稍逊色于铸铁，本项目主要生产铝合金缸体。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1364万元，项目达产后年收入为9600万元，税后利润3516.27万元，投资利润率为31%，静态投资回收期为5年（不含建设期）

（投资估算表）

（收益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度 (万元)	占比
1	土地购买款	720.00	6.34%
2	建筑工程费	7200.00	63.36%
3	设备购置费	600.00	5.28%
4	设备安装费	30.00	0.26%
5	工程预备费	684.00	6.02%
6	建设期利息	0.00	0.00%
7	流动资金	2130.00	18.74%
8	总投资	11364.00	100.00%
9	固定资产投资	8520.00	74.97%
10	流动资产投资	2844.00	25.03%

序号	类型	数值	单位
1	项目总投资	11364.00	万元
1.1	建设投资	8520.00	万元
1.2	流动资金	2844.00	万元
2	资金来源	自筹	
3	销售收入	9600.00	万元
4	总成本费用	4590.00	万元
5	销售税金及附加	321.64	万元
6	利润总额	4688.36	万元
7	所得税	1172.09	万元
8	税后利润	3516.27	万元
9	投资利润率	31	%
10	投资利税率	44	
11	全部投资回收期	5	年
12	盈亏平衡点	21	%



04

第四章 投资环境

4.1 园区简介

4.2 营商环境

园区位于地处宁夏中部的海原县，目前，围绕“新能源及装备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及仓储物流、轻工纺织”三大主导产业，形成“一园三区”产业布局

海原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南部，隶属中卫市，是传统农牧业大县。全县国土面积6463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243万亩，森林覆盖率9.5%。辖17个乡镇、1个管委会、1个街道办事处、1个自然保护区、150个行政村，总人口45.36万。

海兴开发区于2013年12月，在原海原县新区、工业物流园区（2008年4月启动海原新区建设、2011年5月设立海原县工业物流园区）基础上，经自治区党委、政府研究设立，由中卫市直管。开发区原规划面积30.6平方公里，其中建成区16平方公里，总体布局为“一山（凤凰山）、二水（苾麻河、扬黄十一干渠）、五区域（行政办公区、生活服务区、商贸物流区、工业发展区、生态休闲区）”。工业发展区位于苾麻河以南大转盘区域，建成小微企业孵化园标准化厂房25栋4.5万平米（占地230亩），引进北京麦勒、中原塑业等企业入驻，初步形成了新能源及装备制造、特色农副产品深加工及仓储物流、轻工纺织三大产业。



海原县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立足实际，出台了多向与专项扶持政策，推行《海原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18条（暂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 ✓ 政府配套建设道路、供水、排水、供电、通讯、供暖、网络至项目区外边缘。
- ✓ 每年安排100万元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重点用于招商引资企业的引进、服务，并协调解决落户企业存在的特殊困难和问题。
- ✓ 协助企业招录所需员工，落实员工培训费用补贴。
- ✓ 尽可能地提供保障性住房，解决落户企业住房需求；
- ✓ 固定资产投资达1000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在企业建成投产达效后，一次性按固定资产的6%进行奖励。
- ✓ 新建的工业企业，自投产之日起3年内，每招录1名员工，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企业，按照员工不同情况给予不同等次的一次性奖励
- ✓ 对于引进的世界500强和国内500强企业，建成投产达效后，在享受自治区及中卫市相关奖励外，分别一次性奖励企业100万元、50万元。对其他优势企业，也有不同程度的奖励资金支持。



欢迎来海原投资兴业!

联系单位: 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联系电话: 0955-4014469

官方网址: <http://www.hy.gov.cn>